



##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年8月13日

發稿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王以文

---

### 桃園地檢偵辦梁○祥等4人涉嫌跨境電信詐騙案件 獲准羈押禁見

本署接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打擊跨境犯罪督導小組通知，印尼移民署以違反該國移民法為由，於昨（12）日下午3時40分，將我國國民梁○祥（男、31歲）、梁○龍（男、27歲）、洪○展（男、37歲）、陳○倫（男、24歲）4人遣返回臺，並於昨日晚間9時38分抵臺。

為查明梁○祥等4人有無涉嫌跨境電信詐騙，迅速掌握犯罪事證，避免錯失偵辦先機，本署檢察長彭坤業指派重大刑案專組主任檢察官趙燕利、檢察官吳怡蓓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國際刑警科於其等入境時，立刻進行偵辦。

經檢察官吳怡蓓、蔡鴻仁漏夜協同偵訊，檢視相關文件，認梁○祥等4人自106年3、4月間起，在印尼峇里島設置之電信詐騙機房擔任話務手，涉犯刑法第339條之4第1項第2款三人以上共同詐欺取財之罪嫌重大，有逃亡、勾串共犯、反覆實施詐欺取財之虞，於今（13）日下午，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

本署將持續深入追查，並視案情需要，透過法務部依循司法互助程序，請求印尼執法部門協處，以克盡打擊跨境電信詐騙之職責。